公司代码:600359　　公司简称:新农开发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农开发	60035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才斌	毛海勇
电话	0997-6378567	0997-6378568
办公地址	新疆阿拉尔市军垦大道领先商业写字楼12层	新疆阿拉尔市军垦大道领先商业写字楼12层
电子信箱	52548029@qq.com	409454654@qq.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17,778,565.39	1,248,063,493.25	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6,602,541.13	643,364,013.63	8.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3,119,638.25	393,089,402.95	-1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69,174.93	59,947,443.94	-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063,368.83	-4,713,212.37	1,22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14,582.67	66,072,595.56	-6.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9	9.66	减少1.6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8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阿拉尔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32	153,815,575	0.00	无 0.00
李晓萍	境内自然人	0.37	1,424,151	0.00	无 0.00
吴天文	境内自然人	0.31	1,169,900	0.00	无 0.00
王春	境内自然人	0.28	1,050,501	0.00	无 0.00
李胜利	境内自然人	0.27	1,035,000	0.00	无 0.00
郑海凤	境内自然人	0.24	900,000	0.00	无 0.0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23	869,300	0.00	无 0.00
廖世荣	境内自然人	0.23	861,700	0.00	无 0.00
郭洪军	境内自然人	0.21	800,000	0.00	无 0.00
李厚磊	境内自然人	0.20	755,200	0.00	无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编号:2024—037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4名监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82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制度的相关要求,已按规定认真审核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全部内容,确认如下: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59　证券简称:新农开发　编号:2024—036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5名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0043　证券简称:星辉娱乐　公告编号:2024-030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星辉娱乐	股票代码	3000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琦	李柳明	
电话	020-28123517	020-28123517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22号星辉中心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22号星辉中心	
电子信箱	ds@nastar.com	ds014@nasta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4,913,872.78	715,130,684.65	-1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681,267.11	-77,069,365.70	-13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3,863,188.35	-80,946,590.87	-13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637,854.52	115,195,545.84	-6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6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6	-1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9%	-4.24%	-5.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07,424,634.10	4,320,330,724.14	-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35,349,583.24	1,934,177,026.29	-10.2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8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雁升	境内自然人	32.77%	407,721,600	0	质押	22,5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5%	24,292,254	0	不适用	0
陈冬琼	境外自然人	1.85%	23,054,967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8,665,000	0	不适用	0
方炯行	境内自然人	0.29%	3,640,600	0	不适用	0
吴斌	境内自然人	0.29%	3,585,600	0	不适用	0
林静	境内自然人	0.28%	3,475,800	0	不适用	0
庄新建	境内自然人	0.24%	2,927,201	0	不适用	0
倪少龙	境内自然人	0.23%	2,807,500	0	不适用	0
周志坚	境内自然人	0.22%	2,740,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陈雁升和陈冬琼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雁升和陈冬琼为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本公司34.62%的股份。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方炯行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640,600股,吴斌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85,600股,林静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03,000股。其他股东不存在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外,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的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15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4.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亿元;第二季度净利润-8,224.00万元,较第一季度净利润亏损环比收窄15.20%。报告期内,在积极的经营策略带动下,玩具业务收入与利润保持增长的趋势;游戏业务多款新产品上线,收入及推广费用等有所增加,而效益的释放具有滞后性,使游戏业务暂未产生利润;同时,2024年上半年俱乐部仍处于西乙联赛,其收入未能覆盖经营成本,并因俱乐部赛季成功升级西甲联赛,上半年计提了团队升级奖金,是造成公司整体亏损的主要原因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1)玩具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玩具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25%,占营业总收入的30.16%;实现净利润3,597.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1.73%。在全球经济复苏缓慢的大环境下,公司玩具业务对产品及渠道结构进一步优化,并配合积极的经营策略;同时玩具业务以出口为主,汇率的波动对境外业务产生积极影响,使得玩具业务收入和利润保持了稳定增长。

围绕产品创新,推动智能化转型发展。公司始终重视产品的研发与创新,积极推动玩具智能化转型发展,提高玩具产品附加值。2024年上半年玩具板块共申请9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外观专利6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玩具板块共取得专利284项,其中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121项、外观专利120项。此外,公司已在动态玩具系列中储备了VR遥控、语音遥控等对接技术,未来将继续推动"玩具+AI"的深度结合,将人工智能交互技术嵌入至产品及其应用场景,推出更多智能化玩具产品。

紧跟市场趋势,持续推出玩具新品。公司一直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跟潮流趋势,依托自身的研发基础和IP积累底蕴,持续推出玩具新品。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法拉利499P遥控车、阿斯顿马丁Valkyrie AMR Pro遥控车、保时捷911 GT2 RS Clubsport25 拼装车、奥迪RS Q e-tron 积木车、1:8红牛F1 RB19 积木车、红牛F1 RB19 合金车等玩具新品。公司年模新品真实复刻原版赛车,深受客商喜爱,奥迪RS Q e-tron遥控车荣获2024年中外玩具大奖"年度最佳力作金奖"。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勒芒赛车兰博基尼 SC63 LMDh和宝马 V8 LMDh系列遥控车,以及宝马 3.0 CSL遥控车、保时捷911 dakar遥控车、蓝伯F1 C44积木车、悍马EV积木车等玩具新品的研发上市工作。

公司持续关注F1大奖赛、达喀尔拉力赛、勒芒耐力赛等热点国际化赛事,并取得相关IP正版授权实现与赛事联动,推出了包括F1冠军红牛车队的多品类车模、达喀尔拉力赛的冠军同款战车奥迪RS Q e-tron遥控车、勒芒24小时耐力赛的冠军同款赛车法拉利499P等,具有极高仿真度和可玩性,收获了良好的口碑。

坚持全球化品牌运营,积极拓展IP授权品类。公司累计获得超过35个世界知名车企授权,是国内获得车企授权最多的玩具衍生品厂商之一,车企IP具备全球化的受众面,为公司全球化品牌运营奠定基础。且公司玩具产品定位中高端,在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名车品牌加持下,确保了商誉群体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IP授权合作方和合作品类,新增保时捷遥控、合金及拼装等多品类全系列车模授权,路虎Rovers Range Rover Sport SV等车模授权,并提前与德国宝马汽车公司续签全球独家合作协定至2029年底。

深化渠道体系建设,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公司在全渠道体系覆盖的基础上,不断深化与各方的合作,报告期内与一汽、宝马等45店持续深入合作,并积极开拓潮玩连锁店、游乐场及会员超市等新渠道,包括U潮、大玩家、星际传奇等,巩固了公司渠道覆盖优势,此外,公司携玩具精品积极参展,通过纽伦堡玩具展、香港玩具展、深圳玩具展、广交会等主流专业展会开拓新客源,并吸引了央视《新闻联播》等多家媒体报道,公司通过参展全方位展示企业形象和产品,广泛深入接洽采购商,展会已成为公司拓展国际市场的重要窗口。未来,在政府助力企业出海相关政策的支持下,公司将有望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

(2)游戏业务

2024年上半年,公司游戏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87%,占营业总收入的46.10%;实现净利润-4,563.60万元。报告期内,《冒险岛:联盟的意志》《塔塔英雄》《冒险纪来》(欧美、东南亚版)等多款游戏上线,产品推广费用增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对多款目样产品进行上线研发费用摊销,导致游戏业务暂未产生利润。

持续进行产品推新,后续游戏储备丰富,星辉游戏坚持产品系列化、市场国际化、发行品牌化的战略布局,稳定延续高质量精品,持续进行游戏产品的推新。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推出了目研冒险岛IP正版授权游戏《冒险岛:联盟的意志》、魔幻风策略塔防手游《塔塔英雄》等;同时,对小程序游戏领域加大布局,着力拓宽产品及投放区域的边界,除了在国内持续推出相关新品,还积极推进小程序游戏的出海,报告期内,公司自研像素风卡牌小程序游戏《冒险纪来》陆续在东南亚、北美、韩国等海外地区上线,进一步打开市场增长新空间,为游戏业务带来新的增量,小程序游戏已发展成为公司重要的产品线之一。

此外,公司产品储备丰富,未来《三国群英传》《斗破苍穹》《仙境传说》《冒险岛》《盗墓笔记》等多款IP产品以及一批小程序游戏产品将在全球多个地区推出,拟主要采取自买量与渠道分成的发行模式,并辅以外部代理发行,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发行体系,为产品提供灵活的经营策略,以实现产品价值最大化。

公司主要游戏产品储备明细

游戏名称	定位	状态	游戏类型
斗破苍穹;异火降世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卡牌RPG
三国群英传:策定九州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三国题材沙盘策略手游
仙境传说:破晓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放置MMOARPG
战地无疆	全球多地区发行	国内及部分海外地区已发行(2024年7月31日已在中国港澳台、东南亚部分地区发行)	三国题材沙盘策略手游
代号-H3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卡牌RPG
代号-H4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回合制小游戏
代号-Y12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策略类小游戏
代号-X1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放置卡牌
代号-X2	全球多地区发行	研发中	放置ARPG

坚持IP高质量战略,实现优质IP资源储备。公司坚持以借助知名IP为游戏产品赋能的发展战略,与字节跳动、NEXON、Gravity、上海玄霆娱乐、十年文化等IP授权方维持稳固的合作关系,取得了《三国群英传》《冒险岛》《斗破苍穹》《仙境传说》《盗墓笔记》《庆余年》等多款能适配全球多地区的知名IP授权。同时,公司根据储备的优质IP研发出的《三国群英传-霸王之业》《枫之谷R:经典新定义》等多款精品游戏取得良好成绩,巩固了与IP授权方的合作关系,形成良好的行业合作口碑,既确保了IP资源使用的持续性,也为争取新的优质IP授权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玄霆娱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授权协议取得《庆余年 IP授权。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优质IP赋能的产品策略,积极开展新一轮的游戏IP授权洽谈,持续巩固和拓展与各合作方的关系,以IP赋能增强游戏产品的竞争力。

持续推进AI常态化应用,实现游戏业务提质增效。报告期内,公司拥抱新质生产力,持续推进AI技术的常态化应用,通过使用AI大模型等相关工具,将AI技术应用于游戏中的人物设定、AI绘图、场景建模、智能NPC、过场动画设计等方面,实现将AI技术嵌入到从生产至完成最终产品的一系列游戏研发与运营流程中,大幅提升了游戏产品的制作质量及效率。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探索游戏业务与AI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游戏制作效率与产品体验。

(3)足球俱乐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足球俱乐部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3亿元,占营业总收入的19.95%;实现净利润-1.45亿元。2024年上半年,西班牙人俱乐部仍处于西乙联赛,其收入未能覆盖经营成本;且因俱乐部赛季成功升级西甲联赛依据球员劳动合同的约定其计提了团队升级奖金6,717.83万元。2024年下半年,伴随2024/25赛季重返西甲联赛,公司足球俱乐部的转播分成等收入将得到显著提升。

重返西甲联赛,俱乐部整体价值提升。报告期内,西班牙人在2023/24赛季成功从西乙联赛晋级,将于2024/25赛季重返西甲联赛。西甲联赛是西班牙最高等级的足球联赛,也是欧洲及世界最高水平的职业足球联赛之一。西班牙人俱乐部重返西甲后,得益于西甲联赛的高收视率、广泛国际影响力及强大的商业运作能力,其整体价值有望显著提升。

青训体系完善,持续输出高水平人才。西班牙人具备完善的青训体系,以优秀的青训成绩享誉西班牙足坛,被国际足联纳入"顶尖足球学院"分析。球队拥有的达尼·哈尔克体育城,占地面积60,000平方米,含3片标准11人制场地,为青训体系提供了完善的基础保障。报告期内,西班牙人青训队伍在地中海杯获得U18组别冠军;在加泰罗尼亚国际赛获得U12、U14、U17组别冠军;在肯牛联赛获得U8、U9、U10、U12组别冠军,U18组别亚军;在国王杯获得U18组别亚军;俱乐部球员查安·加西亚出自本队青训系统,已入选西班牙国奥队大名单随队征战2024年巴黎奥运会。足球稳定的青训体系也为一线队保障了优质球员的供应。在2023/24赛季,西班牙人俱乐部一线队中共有8名球员来自本队青训体系;各梯队共有15名球员入选相应级别国家队。此外,目前有21名西班牙人俱乐部青训培养的球员,活跃在欧洲五大联赛中。

基于优秀的青训机制和深厚的文化积淀,西班牙人积极在全球范围内合作开设国际足球学院,截至目前已在西班牙本土之外开设了14所足球学院,分布在10个不同国家。

推进国际化发展,品牌价值稳步提升。随着西班牙人俱乐部国际化发展的不断推进,西班牙人品牌价值稳步提升,俱乐部新增西班牙食品集团Conservas Dani、中国智能电子产品集团视源股份旗下品牌MAXHUB等赞助商,并与西班牙第三家银行CaixaBank、食品集团可口可乐Coca Cola、管理服务公司德勤Deloitte、运动装备服务商Kelme等多个赞助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这些合作涉及多个国家地区、多种行业领域,也将有助于促进俱乐部商业开发及业务多元化。同时,西班牙人俱乐部也将继续开拓并持续提升品牌价值,有望在新赛季开拓更多合作伙伴、进一步提升商业收入。

提供体育营销窗口,为可写制造出海赋能。2023/24赛季,西班牙人俱乐部全球社交媒体粉丝数接近900万,其中全球Tiktok粉丝人数超过460万,各项社交媒体数据均位列西甲联盟前列,并进入欧洲足球俱乐部社交媒体50强;此外,俱乐部坐落于文化名城巴塞罗那,并拥有符合欧足联四星级标准的RCDE球场,其拥有便捷的交通条件、卓越的硬件设施和深厚的文化标签,已成为西班牙足协公布的2030年世界杯11座候选承办球场之一。

西班牙人俱乐部优越的地理位置、全球化的社交媒体矩阵以及优秀的硬件条件,能为合作伙伴提供更多数字化与国际化的曝光渠道,带来更丰富有效的体育营销商业方式。报告期内,俱乐部与视源股份旗下智能电子产品品牌MAXHUB达成协议,MAXHUB成为俱乐部智能会议设备和商业显示设备的独家供应商,俱乐部将借助社交媒体平台、俱乐部球场及训练基地为MAXHUB提供良好的体育营销窗口,助力其拓展海外市场,后续也将探索更多与中国品牌商业化合作的机会,赋能中国制造出海。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4-088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维信诺	股票代码	0023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凤英	丁文娟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电话	010-58850501	010-58850501	
电子信箱	IR@visionox.com	IR@visionox.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33,216,129.89	2,693,092,845.48	4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6,579,252.71	-1,634,230,890.78	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09,696,688.33	-1,655,743,242.80	2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6,915,287.37	-451,208,296.16	378.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95	-1.1910	28.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95	-1.1910	28.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5%	-14.99%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754,725,706.20	39,093,585,997.97	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91,850,966.73	8,137,800,196.79	-16.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6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建曜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1%	160,000,000	0	不适用	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8%	131,730,538	0	不适用	0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4%	267,350,097	0	质押	240,000,000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建信华润信托兴隆6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85%	67,365,269	0	不适用	0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74%	65,868,263	0	不适用	0
光大保德信资管-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耀财富富增D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74%	65,868,263	0	不适用	0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31%	59,880,239	0	不适用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1.56%	21,622,400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4%	17,190,92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13,782,70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年9月8日,合肥建曜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妮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男、金波、周任重、雷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94,676,838股,表决权比例为21.21%;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4-086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维信诺")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洋大厦二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德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2.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加快资金周转,缩短公司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与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业务约定期限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3.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合肥第8.6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鉴于AMOLED显示面板的市场规模不断提升,并从智能手机领域向平板、笔电、车载等中尺寸显示面板领域不断拓展,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根据战略规划,有意建立并运营一条第8.6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生产线(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从事中尺寸AMOLED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合肥市人民政府认可本项目对合肥市持续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型显示产业集群具有重要意义,希望引进并支持本项目。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拟签署《合肥第8.6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框架协议》"),《投资框架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在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投资项目公司落地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项目总投资额为550亿元人民币,其中股权投资330亿元,债务融资220亿元。

同时,为了提高决策效率,推进本项目尽快落地,公司以《投资框架协议》主要内容为基础,同时与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合肥鑫城投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合肥第8.6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合作协议》")进行洽谈并达成意向。《投资合作协议》约定各方同意合作投资建设本项目,并以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该生产线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平台,项目投资总额为550亿元,首期注册资本金20亿元,其中甲方、乙方合计出资16亿元(占比80%),公司出资4亿元(占比20%)。各方同意,各方根据项目建设需求分期同比例实缴。后续资本金由项目公司按法律规定和项目需求筹集到位。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缴出资权利,首期增资事项完成后,合肥国显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要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公司本次投资合肥第8.6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并拟签署《投资框架协议》和《投资合作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相关政府部门审批。

一、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

1、合作机构: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具体根据资金成本、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审慎选择。

2、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3、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在业务期限内循环使用)。

4、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或无追索权保理方式。

5、保理融资的利率、利息及手续费用以保理融资相关合同记载的为准。

二、主要责任及说明

1、开展应收账款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公司或子公司应继续履行服务合同项下的其他所有义务,并对有追索权保理业务融资对应的应收账款承担偿还责任,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期限内不能足额收回应收账款、融资利息,则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公司或子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以及由于公司或子公司的原因产生的罚息等。

2、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或子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三、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将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本次办理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四、决策程序、风险控制和组织实施

1.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或相关部门负责人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确定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

2. 授权公司财务中心和资金管理部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 审计部门负责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